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ISOTOPE & RADIATION CORPORATION

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63)

於其他海外監管市場發布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於2025年8月6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se.com.cn/>)刊發的「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控股股東擬無償劃轉股份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同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肖亞飛

中國，北京，2025年8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肖亞飛先生、張軍旗先生、霍穎穎女士及馬曉宇女士；非執行董事陳贊先生、丁建民先生及常晉峪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昭國先生、陳景善女士、盧闖先生及安銳先生。

证券代码：1763.HK

证券简称：中国同辐

债券代码：241820.SH

债券简称：24 同辐 K1

中国同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股东拟无偿划转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事项基本情况

（一）划转原因

中国同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收到其直接控股股东中国宝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宝原”）的通知，由于商业布局及战略规划的调整，拟由中国宝原将其持有的全部本公司 108,085,353 股内资股（约占本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期全部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33.79%）无偿划转予本公司最终控股股东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核集团”）。

（二）划转具体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中核集团并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而是通过中国宝原、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中国核动力研究设计院、北京中核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及中核四〇四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236,150,233 股内资股，约占本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期全部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73.83%。

拟无偿划转完成后，中核集团将直接持有本公司 108,085,353 股内资股（约占拟议无偿划转完成后本公司全部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33.79%），并通过原子能院、核动力院、中核基金及四〇四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 128,064,880 股内资股（约占拟议无偿划转完成后本公司全部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40.04%），即合计持有本公司 236,150,233 股内资股，约占拟议无偿划转完成后本公司全部已发行股本总额的 73.83%。

拟无偿划转完成后，中国宝原将不再是本公司的股东，而中核集团将仍为本公司的最终控股股东。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上述无偿划转尚处于初步阶段，是否会落实尚不确定。上述无偿划转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的要求，在债券存续期内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同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拟无偿划转股份的公告》之盖章页）

